**2017年度“南京中医药大学信达博爱基金助困奖学金”评选通知**

各班级：

根据《南京中医药大学信达博爱基金助困奖学金评选办法》的要求，2017年度信达博爱基金助困奖学金评定工作正式启动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资助对象**

品学兼优、家庭经济困难的在籍在读的本科二年级及以上（13-16级）大学生（不含成人教育学生）

1. **资助名额及标准**

每年资助35名，**其中，保留10名去年评选，且今年仍符合条件的学生继续资助，**资助金额为5800元人民币，用于解决其学费和住宿费。

**名额分配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学院** | **名额** |
|
| **一临** | 5（1） |

注：“（）”为去年评定的今年继续资助的名额，包含于总名额。

**三、申请资助条件**

1、热爱祖国，具备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，为人诚实、作风正派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2、学习勤奋刻苦，2016-2017学年春季学期和2017-2018学年秋季学期学业成绩为同年级同专业前20%，**或**在省级及以上相关学科竞赛、挑战杯中获得奖项（当年学业成绩无不及格情况）。

3、孝敬父母、尊敬师长、团结同学、关心集体，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且表现突出。

4、家庭经济困难，生活简朴，本人无不良生活习惯。

5、有较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正义感，热心社会公益事业，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，一个学期不少于二次。

**四、评定程序和时间**

1、评选程序：

（1）学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（一份），提供相关材料（包括家庭经济状况的详细说明），由班级成立评议小组，辅导员或班主任担任组长，进行班级初步筛选，报学院审核。

 （2）各学院进行院内公示，通过者填写《江苏信达博爱基金助困奖学金申请表》（见附件2、纸质一式二份），由所在学院签署意见，送校奖贷基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。

（3）校奖贷基金管理委员会审定候选人，进行校内公示，将候选人材料报基金会。

（4）基金会对材料进行审核确定后发放助困奖学金。

2、报送时间：**4月19日12:00前（本周四），**请各班级将相关材料在截止时间内送交学工办赵老师B13-525，在校班级上交纸质材料，外地实习班级只需发电子版到邮箱：bhzwtdr@qq.com，邮件命名：“信达博爱+班级+姓名”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一临学工办

2018年4月13日